

趙爾康 著

中華鍼灸學

趙爾康 著

中華針灸學

中国书店影印

据中华针灸学社1954年版影印

中华针灸学

北京市古籍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新兴胶印厂印刷

850×1168 1/32 印张·23.5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定价：7.00元

中華鍼灸學目次

第一編 鍼科學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鍼術之源流	一
第二節 鍼術之價值	二
第三節 鍼術之定義	三
第四節 鍼術補瀉之意義	四
第五節 鍼之種類	四
第六節 鍼之構造	六
第七節 古人藥水燙鍼法	六
第八節 鍼尖之形式	七
第九節 鍼之選擇	七
第十節 鍼之修理	八
第十一節 鍼之保養	八

第二章 各論

第一節 鍼之長短粗細與應用	九
第二節 鍼刺之練習	一〇
第三節 鍼刺之手術	一〇
第四節 鍼刺之方向	一三
第五節 鍼刺之作用	一三
第六節 鍼刺激之不同	一四
第七節 鍼刺之感通作用	一四
第八節 鍼刺時之預備	一五
第九節 鍼刺時之注意	一五
第十節 鍼刺時皮膚之異點	一六
第十一節 鍼刺時筋肉之異點	一六
第十二節 鍼刺時之體位	一七
第十三節 鍼之使用	一九
第十四節 鍼刺之消毒	二〇
第十五節 進鍼時之次序	二三
第十六節 鍼刺之補瀉手術	二三

第七節	鍼刺之補虛瀉實法	三	第三節	灸術之原料	三四
第八節	出鍼時之手法	三	第四節	艾絨之保藏	三四
第九節	出鍼困難之處置	三	第五節	艾炷之大小與壯數	三五
第十節	出鍼後遺感高腫之處置	三	第二章 各論		
第十一節	鍼刺出血不止之處置	三	第一節	灸術之種類與方法	三五
第十二節	鍼刺出血之目的與手術	三七	第二節	灸刺激之強弱	四一
第十三節	量鍼之處置	三	第三節	施灸之目的	四二
第十四節	鍼刺健體與病體之作用	三	第四節	灸術之現象	四二
第十五節	折鍼時之處置	三	第五節	灸術之應用	四三
第十六節	施鍼前之禁戒	三	第六節	施灸之注意與方法	四四
第十七節	施鍼後之調養	三	第七節	施灸時之預備	四四
第十八節	鍼刺之禁穴	三	第八節	灸術之補瀉	四五
第二編 灸科學			第九節	灸術之醫治作用	四六
第一章 總論			第十節	灸術之健體作用	四六
第一節	灸術之發明	三	第十一節	灸術前後之注意	四六
第二節	灸術之意義	三	第十二節	灸術之續行施灸法	四七

第壹節	灸與攝生之關係	四七
第貳節	施灸之禁穴	四七

第三編 經穴學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經穴學略說	四九
第二節	經脈之定義	五〇
第三節	經穴之分類	五二
第四節	周身之名位	五三
第五節	人身之度量	五〇
第六節	經穴之折量	六二
第七節	經穴學之術語	六六
第二章 各論		
第一節	手太陰肺經	六七
第二節	手陽明大腸經	八二
第三節	足陽明胃經	一〇二
第四節	足太陰脾經	一〇〇

第五節	手少陰心經	一六一
第六節	手太陽小腸經	一七〇
第七節	足太陽膀胱經	一八六
第八節	足少陰腎經	二〇六
第九節	手厥陰心包絡經	二二二
第十節	手少陽三焦經	二六四
第十一節	足少陽膽經	三〇四
第十二節	足厥陰肝經	三三〇
第十三節	任脈經	三五八
第十四節	督脈經	三九三
第三章 雜論		
第一節	奇經八脈	四三四
第二節	經外奇穴	四三七
第四編 治療學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治療學簡說	四八四

第二章 各論

甲 急性傳染病

第一節 傷寒	四六六
第二節 溼溫	四六八
第三節 熱病	四七六
第四節 溫病	四八〇
第五節 暑病	四八三
第六節 霍亂	四八四
第七節 疫痢	四八七
第八節 瘧疾	四八九
第九節 白喉	四九五
第十節 喉痧	四九七
第十一節 疥癩	四九九
第十二節 感冒	五〇〇
第十三節 破傷風	五〇二
第十四節 鼠疫	五〇六

第十五節 麻疹

乙 新陳代謝病

第一節 消渴	五二二
第二節 汗病	五二六
第三節 痺病	五二八

丙 呼吸器病

第一節 鼻病	五三〇
第二節 咽痛	五三三
第三節 音瘖	五三六
第四節 喉病	五三八
第五節 咳血	五四〇
第六節 咳嗽	五三一
第七節 哮喘	五三九
第八節 肺痿	五四三
第九節 肺癰	五四五
第十節 勞病	五四七

第十二節 脅痛.....五五三

丁 消化器病

第一節 口病.....五五五

第二節 舌病.....五五八

第三節 傷食.....五六〇

第四節 胃脘痛.....五六一

第五節 嘈雜.....五六三

第六節 噎膈.....五六四

第七節 反胃.....五六六

第八節 呃逆.....五六七

第九節 噎氣.....五六七

第十節 吞酸吐酸.....五七一

第十一節 嘔吐.....五七二

第十二節 吐血.....五七四

第十三節 泄瀉.....五七六

第十四節 下痢.....五八〇

第十五節 黃疸.....五八七

第十六節 臌脹.....五九一

第十七節 癥瘕.....五九四

第十八節 五積.....五九七

第十九節 肝氣.....六〇〇

第二十節 肝風.....六〇一

第二十一節 便秘.....六〇三

第二十二節 便血.....六〇六

第二十三節 腸癰.....六〇八

第二十四節 蟲病.....六〇九

第二十五節 痔瘡.....六一一

戊 循環器病

第一節 怔忡.....六一三

己 血液及脾病

第一節 瘀血.....六一四

第二節 血虛.....六二六

第三節 脾病.....六二七

第四節 痰飲.....六二八

第五節 發斑.....六二九

庚 神經系統病

第一節 中風.....六三〇

第二節 驚風.....六三一

第三節 痘疹.....六三二

第四節 癰疽.....六三三

第五節 頭痛.....六三四

第六節 牙痛.....六四五

第七節 健忘.....六四六

第八節 寤寐.....六四九

第九節 百合病.....六五一

第十節 腳氣.....六五二

第十一節 目疾.....六五三

第十二節 耳聾.....六六一

第十三節 耳鳴.....六六三

辛 泌尿生殖器病

第一節 腫病.....六六五

第二節 癃閉.....六六七

第三節 尿血.....六七〇

第四節 遺溺.....六七二

第五節 遺精.....六七三

第六節 淋濁.....六七五

第七節 經病.....六七九

第八節 帶下.....六八二

第九節 血崩.....六八四

第十節 陰痿.....六八五

第十一節 疝氣.....六八六

壬 運動器病

第一節 痿症.....六九〇

第三章 雜病

第一節	頭風	六九二	第七節	草鞋風	六九六
第二節	口眼喎斜	六九三	第八節	足趾腫爛	六九六
第三節	臂痛	六九三	第九節	腳丫癢痛	六九六
第四節	鵝掌風	六九三	第十節	疔瘡	六九六
第五節	手腫痛	六九四			
第六節	手掌腫脹	六九四			
第七節	手瘡	六九四			
第八節	手心毒	六九四			
第九節	腰痛	六九五			
第十節	腹痛	六九五			
第十一節	痛經	六九六			
第十二節	疳積	六九六			
第十三節	脫肛	六九六			
第十四節	腿遊風	六九七			
第十五節	膝眼風	六九七			
第十六節	鶴膝風	六九七			

中華鍼灸學

趙爾康編著

楊廣靜 高玉山 參校
謝啟舜 魏宗樞

第一編 鍼科學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鍼術之源流

素問異法方宜論曰：「東方之域，天地之所始生也。海濱傍水，其民食魚而嗜鹽，皆安其處，美其食。魚者，使人熱中，鹽者，勝血，故其民皆黑色疏理，其病皆爲癰瘍，其治宜砭石。」又曰：「南方者，天地所長養，陽之所盛處也。其地下，水土弱，霧露之所聚也。其民嗜酸而食附，故其民皆綖理而赤色，其病癰痺，其治宜微鍼」云云。嘗考素問之文，砭石之發明於東方，微鍼之發明於南方也稔矣。蓋上古時代，民有疾患，輒以鍼砭治之，並以按蹻輔其不足，斯爲鍼術之原始。於此知金屬之鍼，乃爲砭石之改進，毫無疑異。三代以降，遞相授受，奉爲圭臬。秦扁鵲刺虢太子之尸厥，應手更生，效如桴鼓，名聞四海，遐邇共知，此鍼術顯著之光榮史也。及後漢張機仲景，始用藥物療治之方，著傷寒金匱專書，集方劑之大成，後之學者，稱爲醫聖。然篇中立方處病，除所載方劑外，往往採用鍼灸之法，

以輔湯液之不及。蓋方藥一道，盛極一時，鍼灸之學，由此日益衰落，而步湯液之後塵矣。洎乎魏、晉、齊、隋時期，雖代有傳人，然已不及秦、漢。其後鍼經、甲乙、明堂諸書行世，雖鍼灸之學，賴以不墜，而習者寥寥。降至唐、宋之間，又復晦盲否塞，幾無所聞。至明末之秋，始有聚英與神應節要等書，相繼而出，重放一線曙光。而後楊氏繼洲所著之鍼灸大成，以及家傳玄機祕要，尤爲當世所推重。無如荒蕪已久，學者以理論之深奧，經穴之難索，每多就易舍難，而從事方藥，於是鍼術一道，仍乏問津。當茲科學昌明，歐風東漸，不特斯術幾將湮沒，而方藥治療之法，亦有旦不保夕之慮。稽其所以，實由醫界同人，置國粹而不究，崇異學而自得，甚至倡言廢除漢醫者有之，豈不惜哉！民國以來，雖略有著說，而以廢除中醫之口號，仍不能取信於社會。爾康等有鑒於此，乃羣策羣力，創設社校，承先啓後，以冀維持斯道於不敝。至此十餘年內，幸各省縣市，響應有人，俾病者能沾實惠。凡我同人，亟謀改進，果能努力深造，普遍神州，庶國粹存而道行於後世矣，豈不懿歟！

第二節 鍼術之價值

我國醫學，發明最早，以歧伯、黃帝爲始祖，鍼砭開其先，湯液繼其後。稽夫內經一書，詳鍼砭之法多，而湯液之方少，然其所立理論，殊屬玄奧，但以近代之學說，予以分析，亦未嘗無所不合也。奈以國人墨守舊法，不知改進，後之學者，以訛傳訛，流弊百出，

降至今日，幾將湮沒，可勝慨哉！常茲科學昌明，日新月異，中國醫界，分爲中西二派。中醫則重於湯藥療治，西醫則由內服改進注射，以及紫光電、太陽燈、電氣等之療法。學術猛進，一日千里，尙或治療之不足，殊不知中國之鍼術，其功能更有進於此者。例如：秦越人之刺維會，能起魏太子之尸厥；徐文伯之鍼合谷，三陰交，立下宋太子所診之雙胎；高皇抱疾未愈，李氏轉巨闕而後愈；甄權刺肩井、曲池，治臂疼而復射；秋夫鍼腰俞而沉痾瘥；王纂鍼交俞而妖精還；取肝俞與命門，使韓士歸見秋毫之末；刺少陽與交別，俾聾夫可聽夏蚋之聲；此皆先師鍼術之神者，載諸古書，斑斑可考。經千百年而不忘者，其價值爲何如也。他如合谷之治齒痛，少商之治喉症，迎香之治目疾，大椎之治瘧病，中脘之治胃瘍，期門之治傳寒，至陰之治難產，皆應手奏效，捷如桴鼓，其價值又何如也。此類效能，固非湯液所能企及，亦非紫光電、太陽燈、電氣等，所能望其項背。毋怪東西各國，研究鍼灸設醫校，立學院，發揚而光大之。而我國固有神奇之國粹，反置之不問，寧不痛心。願我愛好鍼灸學術者，從速研究，急起而直追之，庶不使彼邦專美於前也。

第三節 鍼術之定義

取金屬所製之鍼，如：赤金鍼、白銀鍼、鋼鍼、銅鍼、鐵鍼等，在人身之經穴位置上，或適當之刺激點上，用一種機械刺激之方式，由皮膚而刺入肌肉之間，運用各種不同之手

技，使筋肉、神經、血管，發生興奮、制止、誘導之作用，促進新陳代謝之功能，以收祛病及增進健康之效果，爲治療中歷史最悠久之方法。然近代所用之鍼，鋼鍼居多，以其彈力足，而易於刺入。如須發揮上述之功效，宜以九鍼中之毫鍼刺之。此外尚有八種鍼，各具作用，詳鍼之種類中，可參閱之。

第四節 鍼術補瀉之意義

鍼書有曰：「實則瀉之，虛則補之，不實不虛，以經取之。」此言補瀉之法，須以體質之虛實強弱，而別其手術之不同。例如：久病不愈，元氣耗損，或失血過多，或神經衰弱，須整其內部之機能，使其血液旺盛，食慾增進，宜以虛則補之之法。若病起猝暴，正氣有餘，或傷食積滯，或充血瘀阻，須宜散導瀉，攻積祛瘀，或放散血液，或排除障礙，宜以實則瀉之之法。他如：打撲損傷，既非外感，又非內傷，宜以不實不虛，調經活絡鍼治之，亦即以經取之之法也。

第五節 鍼之種類

九鍼之名，詳於素問，由來久矣。然近代所採用者，以毫鍼與鋒鍼居多，不過九鍼中之數種而已。古人以陽數爲奇，陰數爲偶之玄說，故其命名之意，以應九數。茲將九鍼之分

寸，形式、主治、功用分列於後，以供參考：

鑱鍼 長一寸六分，取法於巾鍼，去末寸半，大其頭而銳其末。主病在皮膚，及邪熱之在頭身，而無常處者。毋令深入，深則有傷陽氣。必以淺刺，使邪去熱退，正氣不傷，榮衛得和，而病自愈。

圓鍼 長一寸六分，取法於絮鍼，第其身而圓其末。主氣在分肉之間。毋傷肌肉與脾氣，邪氣自竭，正氣乃至。

鑱鍼 長三寸五分，取法於黍粟，大其身而圓其末。主按脈取氣，令其邪出。若深按陷至肌肉，邪氣雖去，正氣必傷。

鋒鍼 長一寸六分，取法於絮鍼，第其身而鋒其末。主洩熱出血。凡病四時八風客於經絡，留爲痺者，使經絡開通，榮衛調和，而痼痼之疾除矣。

鍤鍼 長四寸，廣二分半，取法於劍鋒。主癰疽寒熱，或邪氣鬱結，榮衛不通。以此鍼洩之，則邪除而陰陽自和。

圓利鍼 長一寸六分，取法於釐鍼，微大其末，反小其身，令可深刺。主虛邪客於經絡，暴痺與歷節風等。以此刺之，則虛邪洩而經絡通矣。

毫鍼 長三寸六分，取法於毫毛。主刺邪客經絡，而生痺痛。凡正氣不足，以鍼刺之，靜以徐往，散其微邪，養其正氣，則寒邪痺痛之在絡者，皆可愈也。

長鍼 長七寸，取法於基鍼，其身薄而鋒其末。主虛邪深入於骨解腰脊節腠之間。凡取深邪遠痺之證，必須此鍼刺之。

大鍼 長四寸，取法於鋒鍼，其鍼尖微圓。凡病之屬於周身，風水溢於肌膚，留而不能過關節者，以此鍼刺之，使壅塞經絡之風虛腫毒，俱可消也。

第六節 鍼之構造

近代工藝之發達，日新月異，金屬細絲，皆可爲鍼，惟須擇其有彈力者爲佳。磨其一端銳而帶圓，圓而帶銳者爲鍼尖；一端繞以金絲、銀絲，或銅絲爲鍼柄。其鍼可分一寸、寸半、二寸、二寸半、三寸五種，以手指寸法計之。鍼柄以一寸五分長，最爲適宜。此言九鍼中之一種毫鍼。其外尚有多種，可照古書上之形式製造。但日常所用者，祇毫鍼與三稜鍼二種。

第七節 古人藥水煮鍼法

鍼之製法，已於上節鍼之構造中言之矣。惟其製成之鍼，古人必用藥水煮過而後應用，鍼灸大成中言之甚詳。以糖酥塗於鍼上，乃入火中微煨，不可令紅，取出再塗糖酥，反覆數次。然後以烏頭、巴豆各一兩，硫黃、麻黃各五錢，木鱉子、烏梅各十個，同鍼入水，

置於磁罐內煮一日。復用沒藥、乳香、當歸、花乳石各半兩，又如前法煮一日。取出後，乃用瓦屑擦之，可以消毒，名曰：「熟鍼」。古時鍼料不純，必須藥煮而後用，不致有毒。古人已知鍼有消毒之必要，今鍼灸醫師，更應普遍注意消毒爲是。

第八節 鍼尖之形式

吾人日常所用之毫鍼，其鍼尖宜利而不銳，圓而不鈍。則鍼刺之時，醫者既不費指力，可捻運自如，而病者亦不感痛苦。如鍼過銳利，每於入穴之時，稍一不慎，刺傷筋骨，且尖端易成鉤形，出鍼之時，卽不易拔。如鍼過圓鈍，亦非所宜，於鍼刺之時，固然不易刺下，而病者之痛苦必多。是以鍼尖之形式，爲選擇上，最應注意之一。庶於臨床應用，不致棘手。

第九節 鍼之選擇

鍼刺之法，在身體經穴部位上，施以各種手技，不致感何痛苦。然未曾受過鍼刺之人，臨時不免心慌。故世之爲醫者，應有選擇之義務。如所製之鍼，或屈曲、銹蝕、斑痕，均須廢棄不用。若可修理，則待修理後再用。設或不然，大則折鍼斷尖，小則留汚肌內，發生紅腫潰爛，甚則引起各種外症。故選鍼之道，不可不慎。